附件 2

2020 年度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课题组织申报办法

一、申报学会课题的指导思想是，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

伟大旗帜，以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

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

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

四中全会精神，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

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着眼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，围绕《国家

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》中提出的目标任务，坚持理论联系实

际，以我国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为主攻方

向，发挥课题的示范引导作用，多出拔尖人才，提高队伍素质，

出好优秀成果，为促进新时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服务。

二、申报学会课题应体现鲜明的时代特征、问题导向和创

新意识，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。把握产业现代化发

展趋势和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需求，以促进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

业为目标，加快推动职业教育向类型教育发展，针对职业教育

改革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，既要谋划未来，提出全局

性、战略性、前瞻性选题，也要立足当前，提出具有针对性、

实效性和推广意义的选题。突出重点和兼顾全面相结合。选题

应具有明确的研究目标、主攻方向和研究范围，突出研究重点，

聚焦政府关切、学界关注、社会关心的重大问题，也要发动战

**6**线研究职业教育系统各个环节和部分的问题，重视学科交叉与

协同创新，取得具有重大学术影响和社会影响的标志性成果。

定性研究和定量研究相结合。选题要面向基层、服务一线，讲

求科学方法，注重调查研究和实证分析，基于数据和事实，强

调言之有据，研以致用，着力推出具有理论与实践意义的高水

平研究成果。统一标准和分类要求相结合。规划项目分为重点

课题和一般课题，重点课题由学会发布并给予一定的经费支

持，一般课题由申报者自主设计选题，由申报单位予以资助保

障。选题文字表述要科学、严谨、规范，一般不加副标题。坚

持公益和效益相结合。禁止以课题名义牟利，不得收取子课题

和实验校费用，设立必要的子课题和实验校要在申报表中说

明，并接受申报单位管理。

三、课题申请人须具备下列条件：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

法和法律；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，能够承

担实质性研究工作；支持但不限于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会员

申报课题，欢迎热心支持和参与职业技术教育的人士申报。

四、课题申请单位须符合以下条件：在相关领域具有较雄

厚的学术资源和研究实力；设有科研管理的职能部门；能够提

供开展研究工作的必要条件并承诺信誉保证。

五、本年度拟设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，课题指南仅提供选

题参考，申报者可据此自行设计具体课题，也可根据不同区域

**7**或行业企业的不同特点及其要求另行设计具体课题。自拟课题

名称的表述应科学、严谨、规范、简明，一般不加副标题。重

点课题和一般课题待评审后确定。

六、本年度课题坚持面向职业教育全领域和相关方面，分

为社会关注、教育关注、学校教师关注和国际比较四类，申报

者可结合自身工作需要和研究兴趣专长进行选择。

七、本年度课题坚持有效立项。为避免一题多报、交叉申

请和重复立项，确保申请人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从事课题研

究，对课题申请作如下限定：（1）在研的学会课题不得申报；

（2）已承担多项教育科研项目者的不得申报；（3）不得以受

到国家科研基金资助的同类选题重复申报；（4）凡以博士学

位论文或博士后出站报告为基础申报学会课题的，须在《中国

职业技术教育学会课题申请书》中注明所申请项目与学位论文

（出站报告）的联系和区别，申请鉴定结项时须提交学位论文

（出站报告）原件。（5）不得以已出版的内容基本相同的研

究成果申请学会课题。（6）凡以学会课题名义发表阶段性成

果或最终成果，不得同时标注多家基金项目资助字样。

八、申报课题实行动态管理，资助形式多样化。对评选出

的重点课题给予不同额度的资助。一般课题待中期评估后预期

成果突出者给予后期资助，不合格的予以撤项。申请人要根据

《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课题成果鉴定结题细则》的要求，确

**8**定申报课题类别，并根据实际需要编制合理的经费预算。

九、学会课题的完成时限，原则上要在两年内完成，应急

课题可在半年内完成，应用对策研究一般不超过 1 年，基础研

究课题一般不超过 2 年。

十、为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印发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

信建设的若干意见》，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请材料，保证没有

知识产权争议，不得有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。凡存在弄虚

作假、抄袭剽窃等行为的，一经发现查实，取消 5 年申报资格；

如获立项即予撤项并通报批评。凡在课题申报和评审中发现严

重违规违纪行为的，除按规定进行处理外，均被列入不良科研

信用记录。

十一、课题实行同行专家线上网络评审和线下会议集中评

审方式。

十二、课题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，履行

约定义务，按期完成研究任务，结项成果形式原则上须与预期

成果一致，不得低于《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结题鉴定细则》

中的相应要求；获准立项的《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课题申请

书》视为具有约束力的资助合同文本。最终成果实行结题鉴定

制度，鉴定等级予以公布。除特殊情况外，学会课题的最终研

究成果须先鉴定、后出版，擅自出版者视为自行终止资助协议。

如计划用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或者外语撰写成果，请在《中国职

**9**业技术教育学会课题申请书》论证中予以说明。

十三、学会课题申报采用三级审核管理制度。第一级为申

报者所在单位（如学校、院系、科研院所等），第二级为省级

职业技术教育学会或行业（企业）教育协（学）会、中国职业

技术教育学会各分支机构和内设机构，第三级为中国职业技术

教育学会学术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学术委员会）。各级管理机构

要加强对课题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，严格审核申报资格、前

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、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，签署

明确意见。各级科研管理部门不得收取任何申报评审费用。学

术委员会不直接受理个人申报。

十四、课题申报材料从中国职业技术教育网（http://

www.chinazy.org）下载。申请书文本须经所在单位审查盖章后，

报送至省级职业技术教育学会或行业（企业）教育协（学）会、

中国职教学会各分支机构和内设机构，经由上述部门审核盖章

后报送学术委员会。

十五、申请书文本要求统一用计算机填写、A3 纸双面印

制、中缝装订。报送学术委员会的纸质材料包括：（1）《中

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规划课题申请书》一式 2 份（原件 1 份，

复印件 1 份），《活页》5 份。《活页》夹在《中国职业技术

教育学会规划课题申请书》内。（2）加盖公章的《2020 年度

课题申报汇总表》。同时报送上述材料的电子版到指定邮箱。

**10**十六、申报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25 日至 8 月 20 日，逾期

不予受理。

十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方式一：

咨询电话：010-58556139（高老师），010-58556098（张

老师）；

报送申报材料电子邮箱：zjxh2002@163.com；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4 号富盛大厦 1 座 19 层，

张老师，010-58556098，邮政编码：100029。

联系方式二：

咨询电话：010-58556744（郭老师）；010-58556710（房

老师）；

报送申报材料电子邮箱：guojun@moe.edu.cn；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 4 号富盛大厦 1 座 16 层，

郭老师，010-58556744，邮政编码：100029。